

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邵军女士收到  
中国证监会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0年1月10日，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邵军女士通知，其本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证监会”、“我会”）下达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[2019]169号，以下简称“告知书”），该告知书主要内容如下：

应邵军等人申请，我会于2019年6月18日举行听证，根据听证情况，对拟作行政处罚所根据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做部分调整，现对邵军重新履行告知程序，拟对邵军处以150万元罚款。

邵军将对该告知书的告知事项进行陈述和申辩，若邵军收到证监会正式的处罚决定书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上述邵军女士收到证监会的拟处罚告知事项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。

上海阿波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13日